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傳 真：04-23321575

聯絡人：沈易達

電 話：04-37061235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5月10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原字第1070051136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0051136A00_ATTCH3.pdf)

主旨：檢送「107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中小資優學生

『Super Summer Camp』實施計畫」1份，請函轉縣市內國民中小學轉知有意願且符合參加對象資格之學生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方式實施辦法第13條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資優教育優質發展中程計畫第一期五年計畫（104年至108年）」執行計畫5-2-1辦理。
- 二、為結合大學豐厚之人力資源，規劃資優學生多元之課程與活動實習機會，及透過跨縣市及校際交流與觀摩，激發資優學生創意競爭力，並藉由參訪活動，培養資優學生互助合作、相互關懷之團體活動精神，本署委託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規劃辦理107年度國中小資優學生夏令營—「Super Summer Camp」計畫。
- 三、本夏令營計畫重點如下：
 - (一)參加對象：經各縣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通過之國民中小學各類資賦優異學生。

教育局 1070510



10733028300





(二)營隊分區、活動承辦單位、營隊主題、活動日期、招收名額：國中組3區，國小組3區。

- 1、國中組北區—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與艾迪爾(idea)同行-創造力體驗營」—107年7月5日至7月8日—60名。
- 2、國中組中區—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山與海の二重奏」—107年7月10日至7月13日—72名。
- 3、國中組南區—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與『生』同行，『態』好玩啦」—107年7月9日至7月12日—72名。
- 4、國小組北區—臺北市立大學—「桌謎藏」—107年7月18日至7月21日—72名。
- 5、國小組中區—國立清華大學—「司馬庫斯原民文化探索」—107年7月2日至7月5日—52名。
- 6、國小組東區—國立東華大學—「優遊花蓮·走讀山海」—107年7月9日至7月12日—64名。

(三)推薦報名方式：請各縣市政府依「各營隊縣市報名人數分配表」推薦各區營隊參加學生，並於107年6月1日（星期五）前將核章後「縣市推薦報名表」及「學員基本資料表」函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四)經費：基於活動費用部分負擔原則，參加學員需繳交：新臺幣（以下同）1,520元（內含手續費20元）以支應活動膳費及營隊服裝等費用，其餘經費由本署支應。

四、本案請貴府（局）將本計畫函轉縣市內國民中小學（含所屬國民中小學、私立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國立大學附設國民中小學）轉知有意願且符合參加對象資格之



學生報名。

五、本實施計畫公告於「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著資優教育資源網」(<http://excellent.set.edu.tw/>)，請自行上網查閱。

六、本案計畫聯絡人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蔡辰婉助理，聯絡電話04-7232105轉2411。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臺北市立大學特殊教育中心、國立清華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國立東華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本署原民特教組(均含附件)

2018-05-10
11:14:46
電子公文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